

21 到了迦百農，耶穌就在安息日進了會堂教訓人。22 眾人很希奇他的教訓；因為他教訓他們，正像有權柄的人，不像文士。23 在會堂裡，有一個人被污鬼附著。他喊叫說：24 拿撒勒人耶穌，我們與你有甚麼相干？你來滅我們麼？我知道你是誰，乃是神的聖者。25 耶穌責備他說：不要作聲！從這人身上出來罷。26 污鬼叫那人抽了一陣瘋，大聲喊叫，就出來了。27 眾人都驚訝，以致彼此對問說：這是甚麼事？是個新道理阿！他用權柄吩咐污鬼，連污鬼也聽從了他。28 耶穌的名聲就傳遍了加利利的四方。（可 1:21~28）

今天三代經課之福音書選讀乃馬可福音一章。出道後的耶穌常常在會堂「教導」人，這看來很正常。但問題是，福音書為何強調眾人會希奇他的教訓？經文告訴我們，是因為耶穌的教導「正像有權柄的人」，而不像文士。我們很容易以為明白卻不是真正明白這句的意思。

文士熟悉律法，其中很多身為法利賽人也熟習如何教導人，而且他們很多本身也是拉比 - 老師。但為何不是每個熟悉律法甚或是作都像耶穌的教導般有權柄？原因不是熟悉與否的問題，而是生命的見證！文士或法利賽人熟悉律法字句的表面道理知識，但主耶穌卻直指律法的精意並能真正活出來。最重要的是耶穌行動並且見證祂是帶著從神而來的能力。

權柄本來不是用來宣耀自己，或者為己謀取私利。相反，權柄的屬靈意思和實踐是「服侍」。馬可福音一章廿二章接著就看到

主耶穌如何使用權柄來驅魔。其重點不是神蹟的本身。神蹟本身的出現是因為耶穌對人的憐惜和愛。耶穌阻止污鬼繼續宣揚耶穌祂的身份、地位和能力等等，讓我們看見祂不是要得著污鬼的敬拜和敬畏。耶穌重視的是這人是否得醫治！耶穌得榮耀乃是因為服從聖父上帝的心意去行善而不是因為神蹟本身也不是因為別人的讚許。真正又恆久的權柄是從上而來的。

人類卻是相反，我們會說權力使人腐化。人類渴望權柄，或者因為權柄不單帶來某種自由，更代表更多地位、讚許、資源和被服待。權柄所代表的也是資源。這是罪性。我們要作自己和別人的主人，我們享受被服待。主耶穌卻在這裡示範了相反的價值觀，這就是生命的見證。因為真正的權柄應該是相反的，不是用來宣耀自己而是甘心因為愛而去服待和榮耀上帝。主耶穌用其生命清楚告訴我們什麼是「放下」、「犧牲」、「捨己」和「謙卑」。保羅十分明白耶穌這樣的意思正是：

6 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7 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8 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立比書二章 6~8 節）

這對於我們有什麼啟發？社、政或經濟權柄吸引人的眼睛和心，但我們要扶心自問，我們的生命中是否正沉醉於什麼樣的爭奪而不自知？我們有否以擁有權柄或資源多少或做了什麼而自覺自豪高人一等？耶穌專心服待，祂的教導滿有權柄，因為真正又恆久的權柄是從上而來的。耶穌曾說：

19 我已經給你們權柄可以踐踏蛇和蠍子，又勝過仇敵一切的能力，斷沒有甚麼能害你們。**20** 然而，不要因鬼服了你們就歡喜，要因你們的名記錄在天上歡喜。(路加福音十章 19-20 節)

耶穌給每一個相信祂的人有權柄去拒絕試探。但真正要歡樂的是這得救、蒙恩與主相親的生命見證而不是任何行為的表達、權柄或成就。甚願我們的人生都充滿好像主一樣的生命見證 - 謙卑去愛和服侍，只求主的喜悅，誠心所願。